

冠县人民政府文件

冠政字〔2023〕67号

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《冠县烟庄街道办事处陈辛庄村 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批复

烟庄街道办事处：

你街道《冠县烟庄街道办事处关于请求批准陈辛庄村村庄规划的请示》（冠烟办发〔2023〕19号）已收悉，经县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1、原则同意你街道组织编制的《冠县烟庄街道办事处陈辛庄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。
- 2、《冠县烟庄街道办事处陈辛庄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对村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，要严格落实执行。
- 3、在规划实施和管理过程中，要坚持规划的权威性和指

导性，注重提高规划管理科学化水平；加强对村庄空间资源开发与利用的刚性约束，进一步提升村庄建设品位。

4、村庄建设要严格按照批复的规划组织实施，规划成果要尽快落实到位。未经批准，不得擅自变更规划。

冠县人民政府

2023 年 11 月 1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11 日印发

（共印 10 份）